

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548桃園市大溪區仁和二街50號
承辦人：行政教師 戴銘震
電話：
電子信箱：may52143@mail.rhp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0日
發文字號：仁小學字第11200021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桃園市112年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實施計畫
(376439910Y_112000218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B3
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一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中小
學 實施計畫及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2年2月21日臺中大學資
統字 第11220603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目的

- (一)凝聚教師對於本指引內涵的共同理解，規劃數位教學設
計原則與共備工具，以及各型態的數位教學示例之應
用。
- (二)持續充實數位教學示例，包含地方政府、學校與不同教
育階段的教師實施數位教學的示例。
- (三)提供本指引實作回饋，建構地方層級區域協作的網絡，
提升學習成效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資訊與科技教育司。

教務處 112/03/31 09:44



1120002245

有附件

(二)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研發計畫團隊。

(三)協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。

四、研習課程「B3. 數位教學指引培力」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2年4月8日(星期六)，9時至16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仁和國小2F-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(三)研習對象：推動辦公室教學成員、數位學習工作坊講師、國教輔導團成員、重點學校教師與負有數位教學示範與推廣角色之教師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採網路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/GBQSHkZt6Y63pK457>)，報名期限至112年4月3號(一)止。

(五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
五、本案辦理日期適逢假日，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及補休登記。

六、檢附112年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七、本案聯絡人：仁和國小 戴銘震老師 3076626#614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南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富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育仁國民小學、廣興國小王沛涵、八德國小邱弋靚、瑞祥國小鍾承均、快樂國小邱秀蓮、草漯國中吳捷蓮、中壢家商洪壹修、青園國小謝睿真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(含附件)

